

#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政府法律顾问专项资金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【223】吴忠市红寺堡区司法局	实施单位	【223001】吴忠市红寺堡区司法局本级
项目属性	01-新增一次性项目	项目期	2022
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4
	其中: 财政拨款	24
	其他资金	

年度总体目标	加强法律顾问管理, 充分发挥好实参谋助手作用, 确保红寺堡区各项工作任务在法治轨道上运行。
--------	---

名称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 (必填硬性指标)	以政府法律顾问团的形式, 紧紧围绕区政府的中心工作, 全力做好区政府交办的法律咨询工作, 认真办理区政府委托的行政诉讼、民事诉讼案件, 积极参与信访、行政复议案件的处理并提出法律意见, 认真做好经济项目合同审核修改及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审查工作, 积极推进区政府依法治区、依法行政工作	1个
		质量指标 (必填)	办理复议案件、政应诉案件=。出席相关会议, 审核政规范性文件, 出具法律意见书, 有力推动了我区法治政府建设。	50余件
		时效指标 (必填)	不定期对政府法律服务事项办理, 做到及时有效提供法律咨询意见。	及时
		成本指标 (必填硬性指标)	按年付	24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 (必填)	全面落实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, 加快推进法治建设进程, 为红寺堡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	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
		可持续影响指标 (必填)	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, 确保政府行为在法治轨道上运行。	法治轨道上运行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(必填)	政府法律顾问	100%